

工程编号：2412-440307-04-05-346720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类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龙岗排水 2025 年排水设施维抢修工程监理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2 月 20 日

1、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项目所在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在建：填写合同时间 竣工：填写验收时间	在建或竣工
1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监理）	深圳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市政	5029.5	2024.4.12	竣工
2	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监理（观湖龙华片区、民治大浪片区、福城观澜片区）	深圳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市政	2184.515666	2022.10.14	在建
3	坪山区市政路老旧排水管网修复工程（二标段）监理和坪山区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二标段）监理	深圳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市政	1406.95	2020.7.1	在建
4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监理5标（平湖街道）	深圳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市政	1153.32	2020.2.28	在建
5	深圳市龙华区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第六批）（监理）—龙华街道	深圳	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市政	582.0749	2021.1.15	竣工

填表说明：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5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1. 在建工程提供监理合同（关键页）、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的提供监理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监理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监理）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6201701540002001

标段名称：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5029.5万元

中标工期：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所有子项目竣工图编制完成，竣工验收合格且所有子项目保修阶段完成止（其中施工阶段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所有子项目竣工图编制完成，竣工验收合格止；保修阶段自项目所有子项目竣工完成后顺延2年，共730日历天）。质量标准为合格。

项目经理(总监)：王东晓

本工程于 2017-12-2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查验码：3941479358174396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3-05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片区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托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规模: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地处深圳市宝安区,片区包括空港新城区和机场区。大空港片区北以茅洲河为界,南至航城大道,西临珠江口,东以珠江口水系流域范围线为界。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内容包括河道整治类项目、雨污水管网类项目、治污设施类项目、防洪排涝类项目、水源工程类项目。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工程监理)招标范围共包括 21 个子项目(详见《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清单(含治理及水质目标任务表)》),项目估算总投资约为 506987.37 万元(暂定)。

4. 工程类别: 水利水电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I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506987.37 万元(暂定) 招标部分工程造价金额: 433479.82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王东晓, 身份证号码: 422426196809190535, 注册号: 44001076

五、签约酬金

参照国家发改委《工程监理与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规定,本次招标部分

工程概算投资额: 433479.82 万元, 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0,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15, 高程调整系数 1.0。施工阶段监理收费的基价为 5209.53 万元, 施工阶段监理收费的基准价为 5990.96 万元, 施工阶段监理收费的最高报价限价为 4792.77 万元, 中标下浮率为 0.0578%, 保修阶段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 5% 计取。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为 4790.00 万元, 工程保修阶段监理为 239.50 万元, 监理酬金暂定总额为 5029.50 万元 (大写: 伍仟零贰拾玖万伍仟元整), 对应的监理费率暂定为 1.160262%。

监理酬金结算,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起至 止, 总计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 起至 止, 共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 起至 止, 共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 起至 止, 共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所有子项目工程竣工完成后止;

5. 保修阶段: 自项目所有子项工程竣工完成后顺延 2 年(按最后完工的子项目时间起算), 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 起至 止, 共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 起至 止, 共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二〇一八年三月。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3. 本合同一式十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八份。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盖章) 受托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金亨楼 1 栋 5 楼北 (1)
邮编: 518048 邮编: 518048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唐德平
开户银行: 建行罗湖支行
账号: 4420 1528 6000 5140 6285
电话: 0755-61697982
传真: 0755-8345473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附表一：《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清单（含治理及水质目标任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总投资暂估(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	治理目标	工期及水质目标	关键节点工期
1	德丰围涌综合整治工程	17010.04	治理长度1.98公里, 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	(1) 通过河道防洪整治, 完善沿河交通和防护设施, 确保全河段达到规划的50年一遇防洪标准; (2) 通过沿河截污工程, 确保河道旱流截污率达100%, 保证河水不黑不臭; (3) 通过生态修复, 改善河道生态环境;	2018年2月15日开工, 2018年12月31日消除黑臭; 2019年6月30日完工	
2	石围涌综合整治工程	7828.21	治理长度0.75468公里, 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	(1) 通过河道防洪整治, 完善沿河及跨河交通和防护设施, 确保全河段达到规划的50年一遇防洪标准; (2) 通过沿河截污工程, 确保河道旱流截污率达100%, 保证河水不黑不臭;	2018年2月15日开工, 2018年12月31日消除黑臭; 2019年6月30日完工	
3	和二涌综合整治工程	8928.82	治理河长约1.90公里, 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	(1) 通过河道防洪整治, 完善沿河交通和防护设施, 确保全河段达到规划的50年一遇防洪标准; (2) 通过沿河截污工程, 确保河道旱流截污率达100%, 保证河水不黑不臭; (3) 通过生态修复, 改善河道生态环境;	2018年2月15日开工, 2018年12月31日消除黑臭; 2019年6月30日完工	
4	灶下涌综合整治工程	6873.92	治理河道全长1.34公里, 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	(1) 通过河道防洪整治, 完善沿河交通和防护设施, 确保全河段达到规划的50年一遇防洪标准; (2) 通过沿河截污工程, 确保河道旱流截污率达100%, 保证河水不黑不臭; (3) 通过生态修复, 改善河道生态环境;	2018年2月15日开工, 2018年12月31日消除黑臭; 2019年6月30日完工	
5	玻璃围涌综合整治工程	12909.39	治理长度1.27公里, 设计洪水标准为50年一遇	(1) 松福大道~截流河段满足50年一遇防洪标准; (2) 河道旱季污水100%截流, 改善河道水质; (3) 通过生态景观修复工程, 提升人居环境质量, 打造玻璃围涌生态绿轴。	2018年2月15日开工; 2018年12月31日消除黑臭; 2019年6月30日完工。	
6	塘尾涌综合整治工程	22073.72	治理长度3.84公里, 设计洪水标准为50年一遇	2018年不黑不臭	2018年2月15日开工, 2018年12月31日消除黑臭; 2019年6月30日完工	
7	沙涌综合整治工程	42065.69	治理长度3.142公里, 设计洪水标准为50年一遇	满足50年一遇防洪标准, 污水100%截流, 绿化种植面积约23500m ² ; 新建园路1350m ² , 铺装面积828m ² ; 并沿河布置坐凳、垃圾桶、警示牌等必要的服务设施, 在旧村支流河口处新增景观湿地一处, 面积	2018年2月15日开工, 2018年12月31日消除黑臭; 2019年6月30日完工	

				12000 m ² 。		
8	下涌综合整治工程	33734.57	治理长度3.838公里, 设计洪水标准为50年一遇	下涌综合治理建设以实现“畅通、水清、岸绿”为目标, 采用防洪工程、水质改善工程和水生态修复工程, 以防洪排涝为核心, 完善周边管网系统, 将下涌打造成大空港辐射区内亲水型海绵水系建设示范河道, 为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和保障。	2018年2月15日开工, 2018年12月31日消除黑臭; 2019年6月30日完工	
9	沙福河综合整治工程	45030.43	治理河道长度12.18km, 设计洪水标准为50年一遇	1、满足50年一遇防洪标准。 2、明渠段入河漏排污水100%截流及河口拟建水闸引调截流河景观水体, 结合片区内雨污分流工程及周边相关配套工程的实施, 实现水体水质主要指标达地表水V类标准。3、通过河道补水和水生态修复, 提升区域环境空间品质和环境价值, 增加区域吸引力, 保障河流生态系统的健康与可持续发展。	2018年2月15日开工, 2018年12月31日消除黑臭; 2019年6月30日完工	
10	西乡街道机场周边片区(广深公路以西)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37311.42	新建管网长度78.438km	在污水厂及配套干管和截污干管、市政支管网健全的条件下, 有条件的逐步推进住宅小区、工业区和社区等的排水管网改造, 纠正错接乱排, 真正实现从源头上实现雨污分流。	2018年2月15日开工, 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验收。	
11	沙涌黑臭水体治理	1295.84	河道黑臭水体治理	2018年不黑不臭	2018年12月30日消除黑臭, 水质达标	
12	坳颈涌黑臭水体治理	3775.17	河道黑臭水体治理	2018年不黑不臭	2018年12月30日消除黑臭, 水质达标	
13	福永河暗涵清淤及修复工程	12458.6	福永河3.1km暗渠段清淤及结构修复, 淤泥37879.36m ³ 。	是保证福永河综合整治工程及福永河水水质提升工程见效的重要一环。	2018年2月15日开工, 2019年6月30日完工	
14	虾山涌黑臭水体治理	780.62	河道黑臭水体治理	2018年不黑不臭	2018年12月30日消除黑臭, 水质达标	

15	仔庙涌黑臭水体治理	833.15	河道黑臭水体治理	2018年不黑不臭	2018年12月30日消除黑臭，水质达标
16	大空港片区现状排水管网清淤及维修接驳工程	7497.59	管网勘察56752.00m，管道清淤35541.17m，管道修复2584.89m，淤泥36450m ³	提高现状排水管网过水能力，减少内涝发生	2018年2月15日开工，2018年12月31日完工
17	福永街道福永、怀德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98997.46	7.96m ² 公里，新建管网长度119km	对住宅小区、工业区和社区等的排水管网改造，纠正错接乱排，真正实现从源头上实现雨污分流。	2018年2月15日开工，2018年12月31日完工
18	福永街道新和、桥头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82301.18	6.84m ² 公里，总96.8km	对住宅小区、工业区和社区等的排水管网改造，纠正错接乱排，真正实现从源头上实现雨污分流。	2018年2月15日开工，2018年12月31日完工
19	坳颈涌综合整治工程	26247.85	综合治理长度3.89公里，50年一遇防洪标准	采用防洪排涝工程，水质改善工程，生态修复工程、管线改迁工程等，实现防洪减灾、水质改善、增设水面景观和美化环境等目标。	2018年2月15日开工，2018年12月31日消除黑臭；2019年6月30日完工
20	福永街道塘尾、和平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63998.83	10.54m ² 公里，总122公里	对住宅小区、工业区和社区等的排水管网改造，纠正错接乱排，真正实现从源头上实现雨污分流。	2018年2月15日开工，2018年12月31日完工
21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河道底泥处置设施新建工程	4966.01	设计处理规模为30万m ³ ，处理能力为1200m ³ /d	底泥处置后的物理力学参数和环保指标等基本满足要求，实现底泥“减量化、稳定化、资源化、无害化”的目标	2018年2月15日开工，2018年8月1日完工
	合计	506987.37			

注：本次招标共包括21个子项目，各项目处概算批复过程中，项目名称、概算投资额、工程内容以概算批复文件和初步设计文件为准，工程治理目标满足初步设计文件和招标人的相关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EPC
福永街道福永、怀德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04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EPC 福永街道福永、怀德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	改造面积约8km ² ，设计雨污管道总长度102.2km，设计管径DN200-DN1000mm；建筑立管改造长度约371km； 河道生态补水泵站设计规模为35万m ³ /d，设计管径DN200-DN1800mm，补水管道长度5820m。	合同工程造价 (万元)	49134.89
结构类型	管网排水、河道生态补水	工程用途	雨污分流
施工许可证号	XYJG2018033	开工日期	2018-07-01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XYJG201803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勘察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 号	B144055529 B144043047-6/1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142001257 A111008645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D112020280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1907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柯华斌
副组长	刘萍
组员	张小文、王东晓、但冰松、高志远、韩晓东、黄亚奇、杨麦旺、王进国、黎龙成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柯华斌	刘萍、张小文、王东晓、但冰松、高志远、韩晓东、黄亚奇、杨麦旺、王进国、黎龙成
排水工程	柯华斌	刘萍、张小文、王东晓、但冰松、高志远、韩晓东、黄亚奇、杨麦旺、王进国、黎龙成
河道生态补水泵站工程	柯华斌	刘萍、张小文、王东晓、但冰松、高志远、韩晓东、黄亚奇、杨麦旺、王进国、黎龙成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生态河道补水泵站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EPC
 福永街道福永、怀德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项目竣工验收 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成员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字
成员	柯华斌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工程师	
成员	张小文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成员	王东晓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成员	但冰松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高远志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成员	韩晓东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黄亚奇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成员	杨麦旺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成员	王进国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成员	黎龙成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24年4月12日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柯平 法人代表： 	监理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张水 
设计单位：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王世 	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何伟 
勘察单位：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王世 	勘察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郭书成 
管家单位：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杨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李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 2024 年度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时间：2024年04月12日 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立新北路水象皇庭酒店四楼行政会议室

主题：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
(福永街道福永、怀德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竣工验收会议

参会人员

序号	姓名	部门	序号	姓名	部门
1	柯平	水务局	17	杨	赛迪
2	张水	甘泉	18	李	中建六局
3	郭书成	技术管理中心	19	王世	中建六局
4	何伟	技术管理中心	20	王世	技术管理中心
5	王世	中南	21	何伟	中南
6	王世	中建六局	22	张	宝排
7	王世	宝排	23	程	宝排
8	刘洋	中建六局	24	王世	宝排
9	郭书成	深圳工勘	25	袁	中建六局
10	林	宝安	26	陈	宝排
11	王世	中建六局	27	王世	中建六局
12	王世	中建六局	28	郭	中建六局
13	王世	中建六局	28	王世	中建六局
14	王世	中建六局	30	刘	中建六局
15	王世	中建六局	31	林	中建六局
16	刘	中研	32		

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监理（观湖龙华片区、民治大浪片区、福城观澜片区）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069002001

标段名称：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
（二期）监理（观湖龙华片区、民治大浪片区、福城观澜片区）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2184.515666万元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俞子阳

本工程于 2022-08-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0-1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查验码：3509218274748812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0-1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LHPS-GC-2022048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
（二期）监理（观湖龙华片区、民治大浪片区、
福城观澜片区）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14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监理(观湖龙华片区、民治大浪片区、福城观澜片区)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具体详见施工图纸

3. 工程概况: 对 2330 个非政府投资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的结构性、功能性隐患进行改造修复,排水户雨污水管网接驳、立管改造、路面恢复、绿化恢复等工程内容。首次进场项目(二期)合计匡算总投资 190360.44 万元,其中观湖龙华片区匡算总投资 68760.41 万元,其中建安费 55595.18 万元;福城观澜片区匡算总投资 64302.21 万元,其中建安费 51900.74 万元;民治大浪片区匡算总投资 57297.82 万元,其中建安费 46120.88 万元。

4.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100%

5. 工程匡算投资额: 190360.44 万元,建安工程费: 153616.8 万元。

6. 工作内容: 主要为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民治大浪片区、福城观澜片区)工程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和配套服务。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文件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合同附件

附件一: 监理合同履行评分标准

1 / 56

附件二: 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附件三: 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违约行为处理实施细则(监理)

附表 1: 监理单位安全文明施工违约行为处分标准

附表 2: 监理单位安全文明施工违约行为记录处理通知书

附表 3: 违约处分复议申请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观湖龙华片区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俞子阳,身份证号码: 220105196610221616,注册号: 44004961

民治大浪片区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黄海珍,身份证号码: 362125196509230030,注册号: 44017224

福城观澜片区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朱方米,身份证号码: 430403196401120010,注册号: 44010500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约定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贰仟壹佰捌拾肆万伍仟壹佰伍拾陆元陆角陆分(¥ 21845156.66 元),签约酬金为暂定价。

结算价以施工结算价为计费基数,最终结算价以政府规定的程序审定为准,且最高不超过概算批复相应的费用,若本项目列入投资评审审核范围,最终结算价格以政府相关部门审核结果为准;若本项目未列入投资评审审核范围,最终结算价格以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审核结果为准。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计划期限(暂定)具体如下:

1. 决策阶段:计划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暂定)
2. 勘察阶段:计划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暂定)
3. 设计阶段:计划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暂定)
4. 施工阶段:计划自 2022 年 10 月 10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04 日止,共 420 日历天;(暂定)
5. 保修阶段:计划自 2023 年 12 月 05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04 日止,共 730 日历天;(暂定)

2 / 56

6. 设备监造：计划自___/___起至___/___止，共___/___日历天；（暂定）

7. 其他服务：计划自___/___起至___/___止，共___/___日历天。（暂定）

备注：1、监理与施工工期（含建设期、保修期）同步，如果施工延期，监理同步延期。

2、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的起始日期以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3、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限的起始日期以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的日期为准。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同时，受托人应在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委派1名专业技术人员（中级职称以上技术职称）专职负责协调、推进项目前期工作及协助施工许可办理，由委托人安排具体工作；委派专职人员的到位情况、工作能力将纳入受托人的履约评价考核。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受托人支付合同价款。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地点：深圳。

2. 本合同一式拾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捌份，受托人执陆份。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人民路锦

鲤大厦16/17楼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21047980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

三路28号7栋5层

开户银行：建行罗湖支行

账号：4420 1528 6000 5140 6285

电话：0755-27220049

坪山区市政路老旧排水管网修复工程(二标段) 监理和坪山区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二标段) 监理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17-48-01-010861006001

标段名称: 坪山区市政路老旧排水管网修复工程(二标段) 监理和坪山区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二标段) 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406.950000万元

中标工期: 146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于英利

本工程于 2020-06-0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文件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于英利

查验码: 726811105068640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正本

合同编号: PSLJGWXF-EBJLHT-001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市政路老旧排水管网修复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受托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坪山区市政路老旧排水管网修复工程(二标段)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 工程规模：

坪山区市政路老旧排水管网修复工程总投资约为 139900.72 万元，主要对坪山区市政主、次排水管网进行改造和修复。以《坪山区排水管道坍塌安全隐患排查项目（A、B 包）检测评估报告》工程量内的市政路以及《坪山区老旧市政管网改造工程》未包含的坪山河支流的沿河截污管为此次项目的工程范围，其中剔除了正在或计划实施改造的道路以及地铁施工影响的道路。项目工程范围共 314 条市政路以及《坪山区老旧市政管网改造工程》未包含的坪山河支流的沿河截污管。

坪山区市政路老旧排水管网修复工程共分为三个标段，其中一标段为龙岗河流域片区，位于坪山区北部，面积约 3318 公顷，范围涉及到坪山区坑梓街道：坑梓、金沙、秀新、沙田社区和龙田街道龙田、老坑社区共 6 个社区；二标段为坪山河流域北侧片区，位于坪山区中部，面积为 2520 公顷，范围涉及到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和沙湖社区，坪山街道六联、六和、和平社区，龙田街道竹坑、南布和老坑社区，坑梓街道沙田社区，共计 9 个社区；三标段为坪山河流域南侧片区，位于坪山区南部，面积为 10400 公顷，范围涉及到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碧岭社区、沙湖社区，马峦街道坪环社区、江岭社区、马峦社区、沙壩社区，石井街道金龟社区、田心社区、田头社区、石井社区，坪山街道坪山社区、和平社区，共计 13 个社区。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当合同通用条件与专用条件不一致时，以专用条件为准，当合同专用条件与补充条款不一致时，以补充条款为准。本《合同》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于英利，身份证号码：220104196106224125，注册号：44003095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佰捌拾陆万柒仟肆佰元整（¥686.74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654.04	32.70		
项 目 管 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 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0 年 07 月 01 日 起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 止，总计 146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07 月 01 日 起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2 年 07 月 01 日 起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违约责任

双方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具体情形与赔偿金计算方式见本合同通用条件及专用

条件。

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年7月1日。（本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 本合同一式陆份（正本贰份，副本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4. 如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双方可向坪山区人民法院起诉。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

坪山大道 5068 号区府二办

邮编：51811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账号：4000 0220 2920 0988 045

联系人：邹工

电话：0755-89369305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

28号7栋5层

邮编：5181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账号：4420 1528 6000 5140 6285

联系人：范世凡

电话：13480934304

电子邮箱：

签订日期：2020年7月1日

正本

合同编号：PSZBQYCLBQ-EBJLHT-001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区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受托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坪山区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二标段)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 工程规模：

坪山区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总投资约为138546.71万元，主要为坪山区，覆盖坪山、和平、六和、南布、竹坑、石井、田心、田头、沙壘、坪环、江岭、六联、汤坑、沙湖、碧岭、金龟、马峦、老坑、龙田、秀新、沙田、金沙和坑梓共23个社区。初步统计需要进行正本清源的小区共345个，总占地面积约1459公顷。其中住宅区79个，占地面积约322公顷；工厂合计约有189个，占地面积约945公顷；公建区77个，占地面积约192公顷。

坪山区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共分为三个标段，其中一标段为龙岗河流域片区，位于坪山区北部，面积约3318公顷，范围涉及到坪山区坑梓街道：坑梓、金沙、秀新、沙田社区和龙田街道龙田、老坑社区共6个社区；二标段为坪山河流域北侧片区，位于坪山区中部，面积为2520公顷，范围涉及到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和沙湖社区，坪山街道六联、六和、和平社区，龙田街道竹坑、南布和老坑社区，坑梓街道沙田社区，共计9个社区；三标段为坪山河流域南侧片区，位于坪山区南部，面积为10400公顷，范围涉及到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碧岭社区、沙湖社区，马峦街道坪环社区、江岭社区、马峦社区、沙壘社区，石井街道金龟社区、田心社区、田头社区、石井社区，坪山街道坪山社区、和平社区，共计13个社区。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当合同通用条件与专用条件不一致时，以专用条件为准，当合同专用条件与补充条款不一致时，以补充条款为准。本《合同》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于英利，身份证号码：220104196106224125，注册号：44003095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柒佰贰拾万零贰仟壹佰元整（¥720.21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685.91	34.30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0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止，总计 146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2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违约责任

双方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具体情形与赔偿金计算方式见本合同通用条件及专用条件。

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7 月 1 日。（本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 本合同一式肆份（正本贰份，副本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4. 如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双方可向坪山区人民法院起诉。

以
合
投
同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

坪山大道5068号区府二办

邮编：51811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账号：4000 0220 2920 1140 847

联系人：邹工

电话：0755-89369305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

28号7栋5层

邮编：5181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账号：4420 1528 6000 5140 6285

联系人：范世凡

电话：13480934304

电子邮箱：

签订日期：2020年7月1日

坪山区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二标段）EPC总承包

项目完工证明

工程名称	坪山区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二标段）EPC总承包				
完工部位	坪山区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二标段）EPC总承包项目全部施工区域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0日（开工令）	完工日期	2023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负责人	钟木喜	电话	13510819996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杨广	电话	18390082111
施工单位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宋建国	电话	18707551918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龚进	电话	13828700872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曾奇	电话	13923830409
工程概况及完成情况	<p>工程概况</p> <p>坪山区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二标段）EPC总承包位于深圳坪山区，坪山河流域北侧片区，工程面积2520公顷。涉及5个街道，12个社区，分别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沙湖社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六和社区，和平社区，坪山社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竹坑社区，南布社区；石井街道：石井社区；坑梓街道：秀新社区，金沙社区。</p> <p>完成情况</p> <p>坪山区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二标段）EPC总承包工程根据流域共划分为13个单位工程，现场实体工程建设内容已按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于2023年10月31日前全部施工完成。</p>				
质量评定情况	<p>1. 坪山河截弯段流域1：检验批3202份，分部工程120个，分项工程390个，地基沟槽隐蔽191份，闭水试验96份，CCTV检测报告30份，检测报告2438；2. 坪山河截弯段流域2：检验批3748份，分部工程100个，分项工程325个，地基沟槽隐蔽339份，闭水试验158份，CCTV检测报告25份，检测报告2788；3. 坪山河干流小支流流域2：检验批45，分部工程4个，分项工程13个，地基沟槽隐蔽3份，闭水试验2份，CCTV检测报告1份，检测报告33份；4. 坪山河干流小支流流域3：检验批246份，分部工程16个，分项工程52个，地基沟槽隐蔽16份，闭水试验10份，CCTV检测报告4份，检测报告182份；5. 坪山河干流小支流流域4：检验批258，分部工程18个，分项工程53个，地基沟槽隐蔽18份，闭水试验4份，CCTV检测报告5份，检测报告194份；6. 坪山河干流小支流流域5：检验批276份，分部工程8个，分项工程26个，地</p>				

基沟槽隐蔽 18 份, 闭水试验 8 份, CCTV 检测报告 2 份, 检测报告 204 份; 7. 新和水: 检验批 3325, 分部工程 68 个, 分项工程 221 个, 地基沟槽隐蔽 262 份, 闭水试验 110 份, CCTV 检测报告 17 份, 检测报告 2309 份; 8. 竹坑排洪渠: 检验批 4390 份, 分部工程 100 个, 分项工程 325 个, 地基沟槽隐蔽 262 份, 闭水试验 110 份, CCTV 检测报告 25 份, 检测报告 3390 份; 9. 上坝村排洪渠: 检验批 40, 分部工程 4 个, 分项工程 13 个, 地基沟槽隐蔽 4 份, 闭水试验 2 份, CCTV 检测报告 1 份, 检测报告 34 份; 10. 污泥坑水库排洪渠: 检验批 738, 分部工程 16 个, 分项工程 52 个, 地基沟槽隐蔽 47 份, 闭水试验 18 份, CCTV 检测报告 4 份, 检测报告 534 份; 11. 澳子头村排洪渠: 检验批 290, 分部工程 12 个, 分项工程 39 个, 地基沟槽隐蔽 16 份, 闭水试验 12 份, CCTV 检测报告 3 份, 检测报告 200 份; 12. 沙湖社区排洪渠: 检验批 479 份, 分部工程 44 个, 分项工程 143 个, 地基沟槽隐蔽 26 份, 闭水试验 17 份, CCTV 检测报告 11 份, 检测报告 365 份; 13. 飞西水: 检验批 1972 份, 分部工程 96 个, 分项工程 312 个, 地基沟槽隐蔽 119 份, 闭水试验 58 份, CCTV 检测报告 24 份, 检测报告 1496 份;

以上检验批质量评定合格率 100%, 质量检测合格率 100%。

<p>建设单位 (公章):  林永奇 年月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杨广海 年月日 2023年10月31日</p>
<p>工程参建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李成 年月日 2023年10月31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李成 年月日 2023年10月31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曾奇 年月日 2023年10月31日</p>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供监理服务的项目坪山区市政路老旧排水管网修复工程（二标段）EPC 总承包 荣获 2021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深圳市建设监理协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供监理服务的项目坪山区正本清源查缺补漏工程
(二标段)EPC 总承包 荣获 2021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
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深圳市建设监理协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监理5标（平湖街道）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720190144005005

标段名称：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监理5标（平湖街道）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153.32万元

中标工期：1095

项目经理(总监)：王明军

本工程于 2020-01-0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2-03



查验码：478481798908493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监理5标（平湖街道）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受托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监理5标（平湖街道）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总投资约1063231万元。招标内容为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监理5标（平湖街道），本标段的监理招标内容为平湖街道范围内的市政工程部分施工内容和水利工程部分施工内容，具体以标段内施工图为准，监理阶段包括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服务。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工程等级：以施工图为准。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以概算批复为准，暂按106.3231亿预估，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以概算批复为准，暂按7.73亿元预估。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总负责人（一阶段项目总监）姓名：王明至，身份证号码：4304422197004186415，注册号：44007872；（二阶段项目总监）姓名：黄海燕，身份证号码：362125196509230080，注册号：4401722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壹佰伍拾叁万叁仟贰佰元整（¥11533200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098.40	54.92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_起至_____止，总计1098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365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年2月28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本合同一式十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十一份，受托人执六份。



委托人：(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518172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公章)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建国

(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518048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金享楼1栋5楼北(1)

电话：0755-23991691

传真：0755-8345473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行罗湖支行

账号：4420 1528 6000 5140 6285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平湖工区），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平湖工区），荣获二〇二一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



龙岗政府在线

www.lg.gov.cn

网站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投资创业
走进龙岗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通知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事务中心2024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情况通报

发布时间: 2024-11-15
来源: 龙岗区水务局
浏览次数: 240
【字体: 大 中 小】

为有效促进各参建单位诚信建设, 提高项目建设质量, 提升合同履行水平, 达到奖优罚劣的目的,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关于修订<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五项条款及确定履约评价实施细则相关内容的通知》《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关于修订<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部分条款及明确代建项目开展履约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 我中心组织开展了2024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工作, 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全过程工程、代建、EPC、技术服务类等共250个项目合同、127家承包商进行了履约评价, 现将结果公示。

如有异议, 请在五个工作日内将书面申诉材料(加盖公章, 注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发送至我中心政务邮箱(邮箱地址: swjjgzxnsz@lg.gov.cn), 逾期视为无异议。(联系人①: 综合事务及施工管理工作组李工; 联系电话: 0755-84861217; 联系人②: 综合事务及施工管理工作组黄工; 联系电话: 0755-84867637)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事务中心
2024年11月15日

相关附件:

[中心2024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xls](#)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事务中心 2024 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情况通报-通知公告-龙岗政府在线 http://www.lg.gov.cn/xxgk/zwgk/tzgg/content/post_11727527.html

中心2024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数据汇总表								
序号	季度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承包单位	合同类型	评分结果	评级等级	备注
63	第三	2019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	2019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监理7标段(园山街道市政管网工程部分监理)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66.00	合格	
73	第三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70.00	中等	

深圳市龙华区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第六批）（监理）—龙华街道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1801400009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第六批）
（监理）—龙华街道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582.074900万元

中标工期: 214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王明军

本工程于 2018-05-16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06-28

查验码: 3723793622852755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深圳市龙华区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

（第六批）（监理）—龙华街道

合同编号: LHJS-QY-HT021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8年7月3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东明
住所地：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98号龙华区行政服务中心1栋6楼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春辉
住所地：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洲南路金亨楼1栋5楼北（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华区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第六批）（监理）—龙华街道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
3.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龙华区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第六批，主要包括大浪、龙华和民治三个街道范围内的小区排水管网改造。本标段（龙华街道）需改造小区约96个，主要包含小区（室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住宅（室内）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及其他相关排水系统设施的分流改造，按照“分批设计、分批施工、设计一批、施工一批”的原则开展。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管网及配套设施工程、道路工程、电力管线迁改工程、电信管线迁改工程、给水管线迁改工程、燃气管线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工程、路灯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工程等。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7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37440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王明军，身份证号码：430422197004186415，注册号：44007872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伍佰捌拾贰万零柒佰肆拾玖元整（¥5820749.0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554.357	27.7179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 与项目 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8 年 6 月 1 日 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止，总计 994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起至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起至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起至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2018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214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起至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起至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8 年 月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本合同一式 拾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捌份。

九、通知及送达

1. 合同双方均保证本合同所列明的电话号码、传真号码、电子信箱等均真实有效，且双方均保证本合同所列明的各自邮政编码及地址即构成与本合同相关之询问、答复、意向、通知、说明、请求、承认、新的要约或承诺、协议等信函、文书之真实有效的送达地址。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如一方以特快专递的方式邮寄文书至对方送达地址的，以投邮之日起第三日视为已送达，且视为受送达方已清楚、准确地知晓送达文书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3、对于电话号码、传真号码、电子信箱、送达地址等如有变更的，应在变更之日起三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未经通知的，视为未变更。送达地址变更未及时告知对方的，或受送达人本人或者受送达人指定的代收人拒绝签收的，导致信函、文书不能被受送达人实际接收的，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甲方：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刘灿霞*

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刘灿霞

电话：0755-29800330-8124

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人民路

电车大厦8楼



乙方：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范世凡*

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识别号：91440300279392514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账号：44201528600051406285

联系人：范世凡

电话：0755-61697982

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洲南路金亨楼

1栋5楼北(1)



工程名称：龙华区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第六批) (施工总承包) 龙华街道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1 年 1 月 15 日

发出日期：2021 年 1 月 15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龙华区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第六批）（施工总承包）-龙华街道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项目包括146个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29323.008
结构类型	市政管网工程	开工日期	2018年7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年1月1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Z2018086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总承包单位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项目已按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资料及其他技术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5日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注册证号: 2023.05.15 2021年1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注册证号: 152101001449(00) 市政 2021年1月15日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评价（业绩证明）表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第六批）（监理）—龙华街道	工程/项目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费	582.0749 万元
规模及内容	<p>1、工程规模：本工程为龙华区小区排水管网改造第六批，主要包括大浪、龙华和民治三个街道范围内的小区排水管网改造。本标段（龙华街道）需改造小区约 96 个，主要包含小区（室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住宅（室内）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及其他相关排水系统设施的分流改造，按照“分批设计、分批施工、设计一批、施工一批”的原则开展。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管网及配套设施工程、道路工程、电力管线迁改工程、电信管线迁改工程、给水管线迁改工程、燃气管线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工程、路灯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工程等。</p> <p>2、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p>		
投入的主要监理人员	<p>总监：王明军。</p> <p>总监代表（副总监）：王明兴</p> <p>监理工程师：李化印、黄海珍、刘晓东、</p> <p>监理员及资料员：胡俊、郭郡、周前强、周殿武、何妃谊、徐丙坤、李枚瑞、范世凡</p>		
工程/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工程/项目履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合同开工时间	2018 年 6 月 1 日	合同竣工时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签订时间	2018 年 7 月 4 日		
建设单位联系人	赵东林	联系电话	13823265136
建设单位意见：	<p style="font-size: 1.2em;">该公司本年度完成监理工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赵东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19 年 1 月 21 日</p>		



2、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1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	优秀	2024. 12. 10
2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罗芳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管线改迁	优秀	2024. 10. 11
3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世纪广场景观提升改造工程	优秀	2024. 4. 8
4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坪山区 2022 年度交通综合整治工程	优秀	2023. 11. 30
5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9-2020 年度坑梓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	优秀	2022. 7. 29
6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	石井街道办事处“美丽深圳”市政工程	优秀	2020. 7. 30
7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新彩青少年极限公园建设工程监理	良好	2024. 3. 20
8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二期	87	2024. 2.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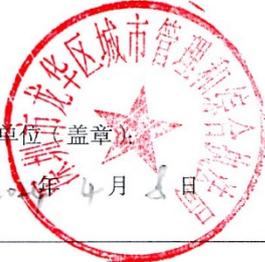
罗芳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管线改迁

业绩证明（履约评价）表

工程/项目名称	罗芳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管线改迁		工程/项目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费	20.7214 万元
承包范围	施工阶段罗芳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管线改迁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的监督管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过程的质量、进度、费用、安全、合同、信息等方面)以及保修阶段的相关服务。			
投入的主要监理人员	总监：王东晓。 监理工程师：范世凡/刘青。 监理员及资料员：张坤。			
工程/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工程/项目履约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合同开工时间	2016年6月18日	合同竣工时间	2024年9月9日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盖章）： 日 期：2024年10月11日 </div>				

世纪广场景观提升改造工程

业绩证明（履约评价）表

工程/项目名称	世纪广场景观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项目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程/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费	213.0819 万元
承包范围	<p>1、工程规模：世纪广场景观提升改造工程：项目毗邻观澜河，位于龙华区政府东侧，东接大和路，西至广场沿河路，南接求知路，北至观艺路，占地面积约 4.7 万平方米，投资估算约 1.31 亿元，为 2020 年龙华区民生实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地下车库工程、土石方、园建工程绿化工程、配套服务建筑工程等。</p> <p>2、监理工作内容： 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服务</p>			
投入的主要监理人员	<p>总监：朱泽</p> <p>监理工程师： 唐志刚、杨振尧、邱志伟、马海成、范世凡</p> <p>监理员及资料员： 陈柯、叶燕杰</p>			
工程/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工程/项目履约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合同开工时间	2021 年 03 月 18 日		合同竣工时间	2022 年 09 月 23 日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3 月 12 日			
建设单位联系人	温文杰		联系电话	13751100969
建设单位意见：	<p>保修阶段管理有可加强的空间。</p> <p>温文杰</p> <p>建设单位盖章： </p> <p>日期： 2021 年 4 月 3 日</p>			

坪山区 2022 年度交通综合整治工程

业绩证明（履约评价）表

工程/项目名称	坪山区 2022 年度交通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项目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工程/项目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费	19.032 万元
承包范围	1、工程规模：坪山大学园区周边道路、萨米国际医疗中心区域周边道路和新合实验学校路段建设雨棚及智慧斑马线人行激光警示系统 2、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服务。		
投入的主要监理人员	总监：胡栢军 监理工程师：刘青 监理员及资料员：宛利元		
工程/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工程/项目履约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合同开工时间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合同竣工时间	2023 年 8 月 1 日
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12 月 21 日		
建设单位联系人	陈利	联系电话	13631158607
建设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3 年 11 月 30 日 </div>			

2019-2020 年度坑梓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

业绩证明（履约评价）表

工程/项目名称	2019-2020 年度坑梓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监理	工程/项目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代建单位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辖区内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费	502.681683 万元
承包范围	<p>1、工程规模：本项目综合治理范围包括七个片区，分别为红岭村片区、东联村片区、文化新村片区、沙梨园片区、东一东二村片区、新乔围片区以及草堆岭片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综合治理、三线整治工程（弱电部分）、燃气工程及人民东路、宝梓北路两条道路沿街建筑立面刷新工程。</p> <p>2、监理工作内容：承担本项目施工及保修阶段监理服务。</p>		
投入的主要监理人员	<p>总监：杨广</p> <p>监理工程师：胡柏军、王明军、杨振尧、张小文、江源、刘晓东</p> <p>监理员及资料员：范尚辉、范振威、范世凡</p>		
工程/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工程/项目履约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合同开工时间	2021.01.25	合同竣工时间	2021.07.30
合同签订时间	2021.1.20		
代建单位联系人	于强	联系电话	19875250801
代建设单位意见：	<p>履约情况优秀。</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代建单位（盖章）： 日期：2022年7月29日 </p>		

石井街道办事处“美丽深圳”市政工程

业绩证明（履约评价）表

工程/项目名称	石井街道办事处“美丽深圳”市政工程	工程/项目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	工程/项目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费	40.04 万元
承包范围	<p>1、工程规模：工程位于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辖区内，包含新建田心社区公园、田心水厂街心公园、水祖坑街心公园；改造金龟社区公园、田心社区街心公园、田头社区公园、石井社区公园。新建公园部份，广场采用透水砖铺设，园路采用透水沥青砼铺设，廊亭采用钢结构，同时在公园内设置了座椅、灯具、健身器材、儿童游乐设施及其它定形成品、给排水设施及整体绿化；改造公园部份，对公园内及周边环境进行小品修复更新，增加活动设施，更新植被的景观提升。</p> <p>2、项目投资概算为 2016.40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工程费用 1708.82 万元。</p> <p>3、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p>		
投入的主要监理人员	<p>总监：俞子阳。</p> <p>监理工程师：李思敏、王东晓。</p> <p>监理员及资料员：余桂川、李枚瑞。</p>		
工程/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工程/项目履约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合同开工时间	2019 年 5 月 6 日	合同竣工时间	2019 年 11 月 24 日
合同签订时间	2019 年 2 月 1 日		
建设单位联系人	范小明	联系电话	13530001369
建设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建设单位（盖章）：</p> <p>日 期：2020 年 7 月 30 日</p> </div>		

新彩青少年极限公园建设工程监理

业绩证明（履约评价）表

工程/项目名称	新彩青少年极限公园建设工程监理	工程/项目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程/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费	227.259669 万元
承包范围	1、工程规模：项目位于民治街道梅观高速与南坪快速立交西南侧，新彩通道上盖区域。占地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其中 16.5 万平方米位于梅林山郊野公园管理范围线内，投资估算约 1.33 亿元，为 2020 年龙华区重点工作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配套服务建筑工程等。 2、监理工作内容： 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服务		
投入的主要监理人员	总监：付坤 监理工程师： 邓万亮、陈海泉		
工程/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工程/项目履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合同开工时间	2023 年 3 月 8 日	合同竣工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3 月 12 日		
建设单位联系人	罗敏慧	联系电话	15813860293
建设单位意见： 贵公司派驻我单位新彩青少年极限公园建设工程项目监理部全体监理工程师，技术业务水平、工作责任心及组织协调能力较强。该工程项目在履约方面表现较出色，各项工作任务能有效完成，在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得到了有效控制。希望在后续项目中能够继续保持良好的履约情况，进一步提高项目的整体水平。			
 建设单位（盖章） 日 期： 2024年03月20日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7月2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宝田三路旺业工业区七栋五楼	
法定代表人	李化印	电话	0755-61697982	项目负责人	胡柏军 电话 15820793437
工程名称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二期		承包范围	路基及路面工程、边坡工程、桥梁工程、电力工程、交通工程、海绵城市、给水及排水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工程合同价	117.06148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9月16日	合同工期	35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7月28日	实际工期	649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1	2021年上半年履约评价				90
2	2021年下半年履约评价				85
3	2022年年度履约评价				86
4	平均得分				87
5					
6					
7					
8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监理单位(公章):  2024年02月01日 </div>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公章):  2024年02月01日 </div>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